**【毕业派遣】关于2020届毕业生填写毕业生就业派遣系统的通知**

心理学部2020届毕业生：

为保证毕业生就业派遣手续有序进行，保证毕业生能够拿到报到证和户口迁移卡（户口迁移证），毕业后可以及时落户和邮寄档案、正常计算工龄和进行干部身份认定等，请各位2020届毕业生根据通知要求认真填写毕业生就业派遣系统。

**一、重要提示：**

【关于签约在京单位的毕业生】依照北京市教委要求，所有报到证签发至在京单位的毕业生提供进京接受函复印件，否则不予派遣。

**二、具体要求如下：**

所有确定在2020年1月春季毕业和2020年6月夏季毕业的毕业生请在**签约完毕后**、**毕业离校前**填写就业派遣系统，并按照自己的实际情况提交相关纸质版材料到后主楼1430办公室李昕益老师处进行现场审核，具体填写说明详见《2020届毕业生就业系统填写说明（PDF）》（附件1）。

未在毕业离校前填写毕业生派遣系统和上交材料的毕业生毕业时无法领取报到证到证和户口迁移卡（户口迁移证）的情况。

**★“毕业派遣系统”填写入口步骤操作提示★：**

进入方式一：

登录北师大官网—组织机构---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中心，进入就业中心网站后，点击右上角“登录”，然后按照具体毕业实际情况填写毕业去向。

进入方式二：登录北师大官网—组织机构---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中心，进入就业中心网站后，选择“学生服务—手续办理”，然后按照具体毕业实际情况填写毕业去向。

**★需向学部提交的纸质版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一）非定向、委培毕业生：**

**1、已落实具体工作单位的毕业生：**

**（1）工作-签三方（户档迁到工作单位所在地）:**

用人单位解决户口并接收档案的：

①上交用人单位填好并加盖公章的**三方协议**（所签的三方协议中单位所在地址、档案转寄地址、户口迁移地址三处地址必须保持二级地址一致：即同为某省某市，或是同为某直辖市某区）。

②2020年进京落户的应届毕业生需要提供北京市人事局接收函或者是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其所属在京单位毕业生**接收函**的复印件，才能进行毕业前的派遣。

**（2）工作-签合同（户档回生源地）：**

**1）**用人单位不能解决户口和接收档案但签了三方协议的**（**户档回生源地**）**：

①上交用人单位填好并加盖公章的三方协议原件，三方协议复印件两份，此时的纸质版三方协议视为劳动合同。纸质版三方协议中档案转寄地址填写**生源地**可以接收大中专毕业生档案的单位及地址、户口迁移地址为生源地“\*\*派出所”或者“具体到门牌号的家庭户口本地址”。

②填写完系统后生成的“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2）签署劳动合同的：

①上交劳动合同复印件2份（仅复印封面、首页及签字盖章页）；

②填写完系统后生成的“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3）工作-单位有人证明（户档回生源地）：**

①上交单位用人证明原件2份；

②填写完系统后生成的“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2、升学去向的毕业生（不包括公派出国学生）：**

**（1）升学-出国（户档回生源地）：**（自 2016 年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不再提供出国人员户口暂存服务）

①上交录取通知书复印件2份；

②填写完系统后生成的“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2）升学-保研/考研/考博：**

①上交录取通知书复印件（本校读研学生无需提交，班长提供升学名单；去外校升学的毕业生需要提供通知书复印件）；

②填写完系统后生成的“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3、其他就业形式：**

**（1）自由职业（**户档回生源地**）：**上交就业选择去向表信息，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2）自主创业（**户档回生源地**）：**①上交创业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主创业声明（无格式要求，但需签字确认）②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在“填表说明”处签字确认。

**（3）待分-公派出国/汉办志愿者/参军（入伍）/户口指标办理中**:

**A.因工作原因待定的学生**：至今工作未确定（一是工作单位可能没定，二是工作单位确定但是户口指标未定），但想把户档暂时留在学校至毕业当年12月31日，请选择待分-户口指标办理中，可具体选为：“正在签三方 ”“京/沪指标办理中”“京外就业转正定级手续办理中”三类情形之一。

 ①提交单位开具并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②户档暂留申请表（附件2）。➂就业选择去向表打印，并“填表说明”处和“户档暂留申请”处签字确认。

 **注意：系统中生源地报到单位一般是生源地的人才交流中心或者人保局（具体参考附件4和附件5，生源地报到单位仅供参考，具体应联系生源地报到单位确认后再填写。）**

 **B.公派出国待定的学生：提供“留学基金委的贺信”和“学校录取证明”，可以办理待分。**

**（二）特殊情况说明：**

**1、培养方式为定向、委培的毕业生：**就业派遣系统只能填写**工作-签三方**（依照北京市教委要求，定向、培毕业生必须严格按协议进行派遣。因此，系统中单位名称（报到证抬头）为入校时学生签订定向委培协议）。

➀提交原定向委培协议复印件2份。如没有定向委培协议，请上交最近一次与原定向委培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2份（仅复印封面、首页及签字盖章页）。

➁原定向委培单位出具的情况说明（说明毕业生已经签订定向委培协议的情况，并证明到毕业派遣时为止该毕业生没有改变原定向委培工作单位。）

**2、户档分离**：因签约单位原因，由签约单位填写“户档分离（附件4）申请”，并加盖公章。**学生填写“毕业派遣系统”前**，需要将加盖公章的“户档分离申请”和签约材料（三方协议/劳动合同/单位用人证明）提交到后主楼1430李老师处进行审核，之后再填写“毕业生派遣系统”。

联 系 人：李昕益

联系电话：58802524

心理学部学生工作办公室

2019年12月9日

**附件：**

附件1：[2020届毕业生就业系统填写说明.pdf](http://fe.bnu.edu.cn/upload_dir/1/editor/201705/20170516142825970.pdf%22%20%5Ct%20%22http%3A//fe.bnu.edu.cn/html/002/1/201705/_blank)

附件2: 2020届[毕业生户档暂留申请表.doc](http://fe.bnu.edu.cn/upload_dir/1/editor/201705/20170516142835797.doc%22%20%5Ct%20%22http%3A//fe.bnu.edu.cn/html/002/1/201705/_blank)

附件3：户档分离模板.doc

附件:4：[全国各省市区毕业生回生源地派遣单位一览表.doc](http://fe.bnu.edu.cn/upload_dir/1/editor/201705/20170516142901566.doc)

附件5: 2020届毕业生户档回生源地信息汇编.pdf